

股票代碼：3015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市建國東路22號
電話：(03)3759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4
(八)質押之資產	4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0
3.大陸投資資訊	50~51
(十四)部門資訊	51~53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3~5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 宗 舜



日 期：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七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合併子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合併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326,270千元、1,174,194千元及1,278,530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0.43%、9.88%及10.01%，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430,628千元及1,540,736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9.31%及9.3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呂永利



黃柏淑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七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資 產							21xx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114,055	32	3,939,026	33	3,348,567	2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135,154	1	146,525	1	121,617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0	應付票據	13,844	-	14,850	-	11,653	-
	(附註六(二))	271,564	2	218,712	2	311,780	3	2170	應付帳款	4,597,343	36	4,434,547	37	5,484,821	4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60,070	1	29,896	-	45,648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7,854	-	60,030	-	34,19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219,075	25	3,415,205	29	4,048,501	32	2200	其他應付款	802,136	6	683,329	6	756,407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642,607	5	555,330	5	582,721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6,991	1	107,393	1	143,644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36,356	-	38,288	-	36,33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8,197	1	102,682	1	70,692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322	-	323	-	13	-		流動負債合計	5,811,519	45	5,549,356	46	6,623,030	52
130X	存 貨(附註六(四)及九)	1,830,021	14	1,475,628	13	2,208,604	17	25xx	非流動負債：						
1410	預付款項	91,537	1	90,481	1	116,29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834	-	1,493	-	2,92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74,475	1	61,563	-	10,626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	61,211	1	78,406	1	82,385	1
	流動資產合計	10,340,082	81	9,824,452	83	10,709,082	84	2645	存入保證金	246	-	243	-	247	-
15xx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合計	62,291	1	80,142	1	85,553	1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六))	731,866	6	406,312	3	243,535	2	2XXX	負債總計	5,873,810	46	5,629,498	47	6,708,583	5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24,674	-	23,943	-	24,211	-	31XX	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一)、(十二)、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287,410	10	1,247,410	10	1,371,345	11		(十三)及(十三))：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19,074	2	234,285	3	236,857	2	3100	股 本	2,344,658	18	2,298,768	19	2,287,618	1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37,568	-	40,307	-	49,509	-	3200	資本公積	1,333,069	10	1,280,250	11	1,264,913	1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九)	73,600	1	108,671	1	136,409	1		保留盈餘：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74,192	19	2,060,928	17	2,061,866	1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04,414	6	646,470	6	586,702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292,953	10	1,306,788	11	1,263,567	10
										1,997,367	16	1,953,258	17	1,850,269	14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785	1	18,244	-	86,099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93,866	6	368,312	3	205,535	2
										819,651	7	386,556	3	291,634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494,745	51	5,918,832	50	5,694,434	44
								36xx	非控制權益	345,719	3	337,050	3	367,931	3
									權益總計	6,840,464	54	6,255,882	53	6,062,365	47
1xxx	資產總計	\$ 12,714,274	100	11,885,380	100	12,770,948	10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714,274	100	11,885,380	100	12,770,948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七)：				
4110	銷貨收入	\$15,460,374	101	16,632,200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41,719	-	59,579	-
4190	銷貨折讓	47,034	1	60,697	1
	營業收入淨額	15,371,621	100	16,511,9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及七)	13,138,848	86	14,042,624	86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772)	-	(542)	-
5900	營業毛利	2,233,545	14	2,469,842	14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31,974	5	821,939	5
6200	管理費用	579,281	4	562,20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2,338	3	428,851	3
	營業費用合計	1,833,593	12	1,812,998	11
	營業淨利	399,952	2	656,844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及(十五))：				
7010	其他收入	242,858	2	206,67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78	-	(34,175)	-
7050	財務成本	(4,240)	-	(3,27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69	-	29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2,765	2	169,517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52,717	4	826,361	4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55,305	1	236,863	1
8200	本期淨利	497,412	3	589,498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18,392	1	(69,899)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325,554	2	162,777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9,477	-	(3,067)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52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3,423	3	90,332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50,835	6	679,830	4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94,549	3	563,977	3
8620	非控制權益	2,863	-	25,521	-
		\$ 497,412	3	589,498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936,958	6	656,460	4
	非控制權益	13,877	-	23,370	-
		\$ 950,835	6	679,830	4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2.14		2.46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2.11		2.42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287,618	1,264,913	586,702	1,263,567	1,850,269	86,099	205,535	5,694,434	367,931	6,062,36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9,768	(59,768)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58,549)	(458,549)	-	-	(458,549)	-	(458,549)
本期淨利	-	-	-	563,977	563,977	-	-	563,977	25,521	589,4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439)	(2,439)	(67,855)	162,777	92,483	(2,151)	90,3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61,538	561,538	(67,855)	162,777	656,460	23,370	679,83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461	-	-	-	-	-	2,461	-	2,46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34,658)	(34,658)
分配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19,593)	(19,593)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11,150	12,876	-	-	-	-	-	24,026	-	24,026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298,768	1,280,250	646,470	1,306,788	1,953,258	18,244	368,312	5,918,832	337,050	6,255,88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944	(57,944)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59,754)	(459,754)	-	-	(459,754)	-	(459,754)
本期淨利	-	-	-	494,549	494,549	-	-	494,549	2,863	497,4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9,314	9,314	107,541	325,554	442,409	11,014	453,4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03,863	503,863	107,541	325,554	936,958	13,877	950,835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17,169	17,169
分配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13,371)	(13,371)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9,006	-	-	-	-	-	9,006	(9,006)	-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45,890	43,813	-	-	-	-	-	89,703	-	89,703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44,658	1,333,069	704,414	1,292,953	1,997,367	125,785	693,866	6,494,745	345,719	6,840,464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7~

會計主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52,717	826,36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3,706	189,441
攤銷費用	2,409	9,068
備抵壞帳提列(迴轉)數	1,564	(3,577)
利息費用	4,240	3,274
利息收入	(34,366)	(24,745)
股利收入	(42,061)	(18,28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4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69)	(2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21	3,383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772)	(54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5,572	160,1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2,852)	93,068
應收票據	(29,514)	15,752
應收帳款	193,906	636,8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7,277)	27,391
其他應收款	4,579	953
存貨	(354,393)	732,976
預付款項	(1,056)	25,811
其他流動資產	(12,912)	(50,937)
其他營業資產	22,638	26,9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16,881)	1,508,8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06)	3,197
應付帳款	162,796	(1,050,27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2,176)	25,834
其他應付款	118,644	(72,962)
其他流動負債	5,515	31,9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718)	(7,0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6,055	(1,069,2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0,826)	439,574
調整項目合計	84,746	599,7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37,463	1,426,114
收取之利息	31,719	21,834
支付之利息	(4,077)	(3,390)
支付之所得稅	(153,627)	(264,8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1,478	1,179,7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852)	(95,178)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2	845
取得無形資產	(2,895)	(6,329)
預付設備款	(2,654)	(3,012)
收取之股利	42,061	18,2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338)	(85,3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371)	24,908
存入保證金減少	3	(4)
發放現金股利	(459,754)	(458,549)
員工執行認股權	89,703	24,026
非控制權益變動	17,169	(34,658)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3,371)	(19,5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7,621)	(463,8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8,510	(40,0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5,029	590,4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39,026	3,348,5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14,055	3,939,026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十六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源供應器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管理監督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部份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3.5.29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本公司預期將不會對適用期間之財務報表揭露項目造成重大影響。	2014.1.1，得提前適用
2013.12.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 釐清股份基礎給付「既得條件」(包括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 - 釐清企業合併或有對價之分類及衡量 - 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總條件時所作之判斷 - 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合約之範圍 - 釐清關係人包括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KMP service)予報導個體或集團之管理個體(management entity) - 明訂取得投資性不動產時尚應評估其是否構成一項業務 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關係人交易之範圍及表達。	2014.7.1，得提前適用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轉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	FSP Group Inc.	辦理安規認證等事宜	100.00 %	100.00 %	100.00 %	
"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轉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善元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67.17 %	67.17 %	67.17 %	
本公司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兆漢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及電子材料等各種電子產品	- %	55.00 %	55.00 %	註3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輝力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轉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轉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轉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	Famous Holding Ltd.	轉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	FSP International (HK) Ltd.	轉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全漢公司)	研發設計各種節約電能	60.00 %	60.00 %	60.00 %	註1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莞浦特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仲漢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Famous Holding Ltd.	無錫全漢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簡 稱無錫全漢公 司)	製造電源供應 器等各種電子 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	無錫仲漢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簡 稱無錫仲漢公 司)	買賣及製造電 源供應器等各 種電子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FSP International (HK) Ltd.	浩漢電子科技(吉 安)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浩漢 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 子元器件系列 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無錫仲漢公司	深圳市眾漢科技 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眾漢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 源供應器等各 種電子產品	96.20 %	88.20 %	82.20 %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Amacrox GmbH	買賣電源供應 器等各種電子 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買賣電源供應 器等各種電子 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善元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 3Y公司)	買賣電源供應 器等各種電子 產品	67.17 %	67.17 %	67.17 %	
"	Luckyfield Co., Ltd.	轉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江蘇全漢公司	研發設計各種 節約電能	40.00 %	40.00 %	40.00 %	註1
Luckyfield Co., Ltd.	蘇州向元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以 下簡稱蘇州向 元公司)	電源供應器設 計、生產與買 賣	100.00 %	100.00 %	100.00 %	
江蘇全漢公司	南京博蘭得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京 博蘭得公司)	電源供應器設 計、生產與買 賣	45.00 %	70.00 %	70.00 %	註2

註1：係由本公司分別透過FSP Technology Inc. (BVI)及3Y Power Technology Inc.投資江蘇全漢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綜合持股比例皆為86.87%。

註2：係由本公司透過江蘇全漢公司投資南京博蘭得公司，自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一日起其綜合持股比例由60.81%降為39.09%，持股比例變動後合併公司仍持有超過南京博蘭得公司董事會半數之表決權，經判斷仍保有控制力。另，其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綜合持股比例皆為60.81%。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3：兆漢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清算完結。

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包含投資於國內開放型基金及可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時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減損迴轉之利益及減損損失。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採標準成本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關聯企業係按權益法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合併公司所享有之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並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36年
機器設備	1～15年
運輸設備	3～6年
租賃權益改良	5～11年
其他設備	1～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無形資產

1.商 譽

合併公司之商譽係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前之企業合併。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	1~3年
專利使用權	91個月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劃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及員工認股權。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	\$ 8,057	6,628	8,021
約當現金	20,064	-	-
活期存款	1,494,882	1,843,519	2,302,873
定期存款	<u>2,591,052</u>	<u>2,088,879</u>	<u>1,037,673</u>
	<u><u>\$ 4,114,055</u></u>	<u><u>3,939,026</u></u>	<u><u>3,348,567</u></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國內開放型基金	<u>\$ 271,564</u>	<u>218,712</u>	<u>311,780</u>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興櫃公司股票	<u>\$ 731,866</u>	<u>406,312</u>	<u>243,535</u>

(三)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60,070	30,556	46,308
應收帳款	3,254,513	3,452,219	4,090,3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2,607	555,330	582,721
其他應收款	36,356	38,288	36,330
減：備抵壞帳－應收票據	-	(660)	(660)
備抵壞帳－應收帳款	<u>(35,438)</u>	<u>(37,014)</u>	<u>(41,838)</u>
	<u><u>\$ 3,958,108</u></u>	<u><u>4,038,719</u></u>	<u><u>4,713,200</u></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到期期間均在一年內且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逾期1~30天	\$ 163,373	160,416	133,462
逾期31~60天	70,342	68,219	27,913
逾期61~90天	8,956	7,168	5,823
逾期91~120天	363	1,135	895
逾期121~180天	218	4,574	-
逾期181~365天	873	451	754
	<u>\$ 244,125</u>	<u>241,963</u>	<u>168,847</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備抵壞帳中，28,784千元係因駿林科技有限公司宣告破產所致，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向臺灣板橋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並全數提列壞帳；其餘備抵壞帳係按應收帳款違約可能性之歷史趨勢及遭受確定損失之金額分析評估而提列。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2年1月1日餘額	\$ 32,146	5,528	37,674
認列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損失	-	2,544	2,544
減損損失迴轉	-	(980)	(98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3,800)	(3,80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2,146</u>	<u>3,292</u>	<u>35,438</u>
101年1月1日餘額	\$ 29,826	12,672	42,498
認列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損失	3,362	-	3,362
減損損失迴轉	(1,042)	(5,897)	(6,939)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2,085)	(2,085)
外幣換算損益	-	838	83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32,146</u>	<u>5,528</u>	<u>37,674</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102.12.31	101.12.31	101.1.1
製成品	\$ 1,049,202	708,311	987,655
在製品	305,833	240,905	539,191
原料	474,986	526,412	681,758
	<u>\$ 1,830,021</u>	<u>1,475,628</u>	<u>2,208,604</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損益淨額分別為損失61,628千元及利益24,798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存貨自成本調整至淨變現價而列之營業成本增加分別為31,354千元及19,414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	<u>\$ 24,674</u>	<u>23,943</u>	<u>24,21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損)益之份額	<u>\$ 369</u>	<u>293</u>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合併公司未依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資產	<u>\$ 86,168</u>	<u>97,420</u>	<u>108,792</u>
總負債	<u>\$ 34,212</u>	<u>44,725</u>	<u>54,520</u>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u>\$ 94,998</u>	<u>131,032</u>
本期淨利	<u>\$ 820</u>	<u>651</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99,872	839,285	765,358	16,882	288,897	55,079	1,867	2,067,240
增 添	-	4,569	43,961	2,487	34,727	785	87,323	173,852
處 分	-	(419)	(11,285)	(3,595)	(9,098)	(3,413)	-	(27,810)
重 分 類	-	17,903	183	-	42,374	-	(1,867)	58,5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1,114	34,230	781	5,634	2,515	-	74,27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99,872	892,452	832,447	16,555	362,534	54,966	87,323	2,346,149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99,872	853,014	891,157	16,314	269,633	56,626	1,905	2,188,521
增 添	-	4,963	50,785	1,640	34,851	1,072	1,867	95,178
處 分	-	(3,019)	(154,065)	(626)	(13,478)	(888)	-	(172,076)
重 分 類	-	1,905	-	-	3,321	-	(1,905)	3,3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578)	(22,519)	(446)	(5,430)	(1,731)	-	(47,70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99,872	839,285	765,358	16,882	288,897	55,079	1,867	2,067,240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235,903	384,947	11,876	155,098	32,006	-	819,830
本年度提列	-	39,597	95,521	1,689	60,177	6,722	-	203,706
處 分	-	(349)	(10,391)	(3,595)	(8,838)	(3,414)	-	(26,587)
重 分 類	-	7,210	5	-	20,595	-	-	27,8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795	18,292	513	3,349	3,031	-	33,98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291,156	488,374	10,483	230,381	38,345	-	1,058,739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206,501	450,432	10,680	120,944	28,619	-	817,176
本年度提列	-	35,563	97,430	2,119	49,172	5,157	-	189,441
處 分	-	(2,196)	(151,283)	(619)	(12,875)	(875)	-	(167,848)
重 分 類	-	-	-	-	104	-	-	1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965)	(11,632)	(303)	(2,247)	(896)	-	(19,043)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235,903	384,947	11,877	155,098	32,005	-	819,830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99,872	601,296	344,073	6,072	132,153	16,621	87,323	1,287,410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99,872	603,382	380,411	5,005	133,799	23,074	1,867	1,247,410
民國101年1月1日	\$ 99,872	646,513	440,725	5,634	148,689	28,007	1,905	1,371,345

合併公司為興建廠房向廠商購買土地及建物，已簽訂之不動產買賣契約總額約為109,447千元，已預付款項為87,062千元，帳列未完工程款項下，剩餘款項依合約約定進度支付。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電腦軟體 成 本	其 他 無形資產	總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18,672	85,863	15,863	320,398
本期新增	-	2,895	-	2,895
本期減少	-	(58,894)	-	(58,894)
重 分 類	-	(29,864)	-	(29,86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218,672</u>	<u>-</u>	<u>15,863</u>	<u>234,535</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218,672	79,260	15,863	313,795
本期新增	-	6,329	-	6,329
重 分 類	-	273	-	273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	-	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218,672</u>	<u>85,863</u>	<u>15,863</u>	<u>320,398</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73,061	13,052	86,113
本期攤銷	-	-	2,409	2,409
本期減少	-	(58,894)	-	(58,894)
重 分 類	-	(14,167)	-	(14,167)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u>	<u>15,461</u>	<u>15,461</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66,223	10,715	76,938
本期攤銷	-	6,731	2,337	9,068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07	-	10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73,061</u>	<u>13,052</u>	<u>86,113</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218,672</u>	<u>-</u>	<u>402</u>	<u>219,074</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218,672</u>	<u>12,802</u>	<u>2,811</u>	<u>234,285</u>
民國101年1月1日	\$ <u>218,672</u>	<u>13,037</u>	<u>5,148</u>	<u>236,857</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信用借款	\$ <u>135,154</u>	<u>146,525</u>	<u>121,617</u>
尚未使用額度	\$ <u>1,424,649</u>	<u>1,446,420</u>	<u>1,413,690</u>
利率區間	<u>1.88%~2.94%</u>	<u>1.05%~2.50%</u>	<u>0.80%~2.5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不可取消因營業租賃產生之應付租金未來支付情形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76,670	147,255	144,384
一年至五年	93,390	158,036	201,365
五年以上	<u>3,022</u>	<u>3,143</u>	<u>3,297</u>
	\$ <u>173,082</u>	<u>308,434</u>	<u>349,046</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廠房、車輛及停車位。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十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09,374千元及105,471千元。

(十)員工紅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146,866	161,352	156,39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85,655)</u>	<u>(82,946)</u>	<u>(74,013)</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u>61,211</u>	<u>78,406</u>	<u>82,385</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4,64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1,352	156,398
計畫支付之福利	(8,011)	(1,32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406	3,966
精算損(益)	(9,881)	2,31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46,866</u>	<u>161,35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2,946)	(74,01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648)	(9,502)
計畫支付之福利	8,011	1,32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476)	(1,510)
精算損(益)	404	75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5,655)</u>	<u>(82,94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992	1,236
利息成本	2,414	2,73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476)	(1,510)
	<u>\$ 1,930</u>	<u>2,456</u>
營業成本	\$ 414	563
推銷費用	312	400
管理費用	535	657
研究發展費用	669	836
	<u>\$ 1,930</u>	<u>2,456</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072</u>	<u>756</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3,067)	-
本期認列	9,477	(3,06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6,410</u>	<u>(3,067)</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2.00 %	1.50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5 %	1.7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46,866	161,352	156,39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5,655)	(82,946)	(74,01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61,211</u>	<u>78,406</u>	<u>82,385</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2,683</u>	<u>4,401</u>	<u>(1,649)</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406)</u>	<u>(754)</u>	<u>(519)</u>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9,648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61,211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5,345千元或增加5,612千元，當採用之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5,598千元及減少5,357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606千元及29,14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其餘合併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當地法令計提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1,872千元及67,849千元。

(十一)所得稅

1.合併公司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56,656	228,56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431)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080	8,295
所得稅費用	<u>\$ 155,305</u>	<u>236,86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u>\$ -</u>	<u>(52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 652,717</u>	<u>826,36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0,962	140,48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53,115	37,732
不可扣抵之費用	2,820	(1,323)
免稅所得	(9,089)	(3,338)
前期低(高)估	(11,278)	54,58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8,411	10,845
其 他	364	(2,115)
合 計	<u>\$ 155,305</u>	<u>236,863</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退 休 金 準 備	採 權 益 法 認 列 國外被投 資公司之 投資損失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2年1月1日	\$ -	-	680	813	1,493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154	(813)	(659)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u>	<u>-</u>	<u>834</u>	<u>-</u>	<u>834</u>
民國101年1月1日	\$ -	-	2,073	848	2,921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1,393)	(35)	(1,428)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u>	<u>-</u>	<u>680</u>	<u>813</u>	<u>1,493</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2年1月1日	\$ 13,853	9,590	4,470	12,394	40,307
貸記(借記)損益表	6	(2,643)	(2,873)	2,771	(2,739)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13,859</u>	<u>6,947</u>	<u>1,597</u>	<u>15,165</u>	<u>37,568</u>
民國101年1月1日	\$ 21,225	11,324	8,001	8,959	49,509
貸記(借記)損益表	(7,372)	(1,734)	(3,531)	2,914	(9,723)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521	521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13,853</u>	<u>9,590</u>	<u>4,470</u>	<u>12,394</u>	<u>40,307</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善元公司營利事業得稅結算申報均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6,987	6,987	6,987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285,966	1,299,801	1,256,580
	<u>\$ 1,292,953</u>	<u>1,306,788</u>	<u>1,263,56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46,090</u>	<u>257,002</u>	<u>191,198</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2年度(預計)</u> <u>20.57 %</u>	<u>101年度(實際)</u> <u>22.73 %</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234,466千股、229,877千股及228,762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229,877	228,762
員工認股權執行	4,589	1,115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234,466</u>	<u>229,877</u>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共認購普通股分別為4,589千股及1,115千股，認購股款分別計89,703千元及24,026千元。

2.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優先填補虧損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得轉作資本外，已實現之資本公積尚得供發放現金股利。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但因併購及改制則不在此限。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958,191	914,378	901,502
應付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146,638	146,638	146,638
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	9,006	-	-
員工認股權	15,023	15,023	12,562
合併發行新股	<u>204,211</u>	<u>204,211</u>	<u>204,211</u>
	<u>\$ 1,333,069</u>	<u>1,280,250</u>	<u>1,264,913</u>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應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另就其餘額分派，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一。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在所屬產業有集中化之趨勢下，為持續擴充規模，以求永續經營與穩定成長，股利政策將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未來公司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五。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章程規定係以稅後淨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按章程所定之分配成數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分別為41,986千元及52,825千元，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199千元及5,282千元。若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發放者，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分別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決議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1,522千元及5,152千元。上述經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合計56,674千元，與民國一〇〇年度估計之員工紅利52,041千元及董監酬勞5,204千元，合計57,245千元，因會計估計略有差異，已調整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決議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1,658千元及5,166千元。上述經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合計56,824千元，與民國一〇一年度估計之員工紅利52,825千元及董監酬勞5,282千元，合計58,107千元，因會計估計略有差異，已調整列為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損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現金股利	\$ <u>459,754</u>	<u>458,549</u>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 18,244	368,31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106,929	-
關聯企業	61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325,55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25,785</u>	<u>693,866</u>
民國101年1月1日	\$ 86,099	205,535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69,230)	-
關聯企業	1,37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162,77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18,244</u>	<u>368,312</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四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認股 權憑證
給與日	96.1.24
給與數量	10,000
合約期間	6 年
授予對象	註一
既得條件	註二

註一：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全職員工為限。

註二：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依發行辦法所定之比例行使之。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庫藏股轉讓辦法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02年度		101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20.70	4,644	22.30	6,134
本期行使	19.55	(4,589)	21.55	(1,115)
本期沒收	-	-	-	(375)
12月31日流通在外	19.20	<u>55</u>	20.70	<u>4,644</u>
12月31日可執行	19.20	<u>55</u>	20.70	<u>2,31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執行價格區間	19.20	20.7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	0.98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員工認股憑證
給與日公允價值	6,453
給與日股價	35.60
執行價格	24.50
預期波動率(%)	30.60 %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6 年
預期股利率	4.92 %
無風險利率(%)	2.58 %

(十四)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94,549</u>	<u>563,977</u>
期初流通在外普通股	229,877	228,762
當期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1,527	62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u>231,404</u>	<u>229,383</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2.14</u>	<u>2.46</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94,549</u>	<u>563,97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31,404	229,383
員工認股權	-	853
員工紅利	2,437	2,92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權	<u>233,841</u>	<u>233,159</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2.11</u>	<u>2.42</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4,320	24,701
其 他	46	44
股利收入	42,061	18,288
其他收入		
重工收入	19,200	9,219
技術服務費	12,402	15,529
安規費	14,427	13,763
廠商贈料	8,581	7,452
扣款收入	13,107	16,115
退 稅 款	16,460	20,403
其 他	82,254	81,156
	<u>\$ 242,858</u>	<u>206,67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9,934	(20,7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717	1,6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21)	(3,383)
其 他	(5,652)	(11,708)
	<u>\$ 13,778</u>	<u>(34,175)</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179	2,954
其 他	61	320
	<u>\$ 4,240</u>	<u>3,274</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1,564	218,712	311,7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31,866	406,312	243,53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14,055	3,939,026	3,348,567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958,108	4,038,719	4,713,200
小計	8,072,163	7,977,745	8,061,767
合計	<u>\$ 9,075,593</u>	<u>8,602,769</u>	<u>8,617,082</u>

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5,154	146,525	121,617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5,428,501	5,158,281	6,258,681
合計	<u>\$ 5,563,655</u>	<u>5,304,806</u>	<u>6,380,298</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9,075,593千元、8,602,769千元及8,617,082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11%及12%係由三家主要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5,154	135,154	-	135,154	-	-	-
應付票據	13,844	13,844	13,844	-	-	-	-
應付帳款	4,597,343	4,597,343	4,597,343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854	47,854	47,854	-	-	-	-
其他應付款	802,136	802,136	802,136	-	-	-	-
	<u>\$ 5,596,331</u>	<u>5,596,331</u>	<u>5,461,177</u>	<u>135,154</u>	<u>-</u>	<u>-</u>	<u>-</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6,525	148,333	45,189	103,144	-	-	-
應付票據	14,850	14,850	14,850	-	-	-	-
應付帳款	4,434,547	4,434,547	4,434,547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030	60,030	60,030	-	-	-	-
其他應付款	683,329	683,329	683,329	-	-	-	-
	<u>\$ 5,339,281</u>	<u>5,341,089</u>	<u>5,237,945</u>	<u>103,144</u>	<u>-</u>	<u>-</u>	<u>-</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1,617	122,527	107,272	15,255	-	-	-
應付票據	11,653	11,653	11,653	-	-	-	-
應付帳款	5,484,821	5,484,821	5,484,821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196	34,196	34,196	-	-	-	-
其他應付款	756,407	756,407	756,407	-	-	-	-
	<u>\$ 6,408,694</u>	<u>6,409,604</u>	<u>6,394,349</u>	<u>15,255</u>	<u>-</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68,464	4.9190	336,775	47,135	4.66	219,648	45,198	4.81	217,265
美金	213,881	29.8050	6,374,723	175,093	29.04	5,084,708	162,628	30.28	4,924,366
港幣	22,846	3.8430	87,797	49,773	3.75	186,501	109,197	3.90	425,54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2,369	4.9190	60,841	8,291	4.66	38,636	11,655	4.81	56,025
美金	150,049	29.8050	4,472,206	133,984	29.04	3,890,886	163,301	30.28	4,944,757
港幣	17,685	3.8430	67,963	14,776	3.75	55,366	15,291	3.90	59,588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港幣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1,229千元及62,49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之風險，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6.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 上市(櫃)公司股票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B.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3)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2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71,564	-	-	271,5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31,866	-	731,866
	<u>\$ 271,564</u>	<u>731,866</u>	<u>-</u>	<u>1,003,430</u>
101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18,712	-	-	218,7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06,312	-	406,312
	<u>\$ 218,712</u>	<u>406,312</u>	<u>-</u>	<u>625,024</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11,780	-	-	311,7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3,535	-	243,535
\$	<u>311,780</u>	<u>243,535</u>	<u>-</u>	<u>555,315</u>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泛的電源供應器相關產業客戶群，為減抵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針對高風險地區或性質特殊的客戶之應收帳款委由保險公司承保，以降低合併公司的應收帳款風險。合併公司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壞帳；總體而言，管理階層尚能有效控管應收帳款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424,649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指引。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以採用避險會計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歐元、美元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於應收應付款項並無明顯差異或重大變化，故合併公司於匯率風險上目前則以自然避險作為主要匯率避免政策。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市價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係合併公司為部分填補確定福利退休義務之未提撥部位而持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依據市價指數調配投資組合中股票及債券之比例。投資組合中重大投資均採個別管理且所有買賣決策均經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核准。

合併公司投資策略主要目的係投資報酬極大化，以部分填補合併公司未提撥之確定福利義務；在此一方面，管理階層係借由外部顧問之協助。依此投資策略，因部分投資之績效係被積極監控且係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故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十八)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5,873,810	5,629,498	6,708,58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114,055)	(3,939,026)	(3,348,567)
淨負債	\$ <u>1,759,755</u>	<u>1,690,472</u>	<u>3,360,016</u>
權益總額	\$ <u>6,840,464</u>	<u>6,255,882</u>	<u>6,062,365</u>
負債資本比率	<u>25.73 %</u>	<u>27.02 %</u>	<u>55.42 %</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 61,056	87,773
其他關係人	1,883,236	1,550,608
	\$ <u>1,944,292</u>	<u>1,638,381</u>

合併公司對上列關係人銷售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u>111,273</u>	<u>142,979</u>

合併公司上述應收帳款之收款期間，除對某關係人授信期間為60天外，餘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20,586	26,693	32,106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622,021</u>	<u>528,637</u>	<u>550,615</u>
		\$ <u>642,607</u>	<u>555,330</u>	<u>582,721</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u>47,854</u>	<u>60,030</u>	<u>34,196</u>

5.向關係人購買勞務

合併公司支付之技術服務費用予關係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u>6,392</u>	<u>6,450</u>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費用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	-	<u>109</u>

6.租 賃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大樓，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4,703千元及4,968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未清償款項。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5,484	62,591
退職後福利	<u>542</u>	<u>531</u>
	\$ <u>66,026</u>	<u>63,122</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短期借款	\$ -	-	1,000
土地	短期借款	69,745	69,745	69,745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138,948	145,011	151,074
合計		<u>\$ 208,693</u>	<u>214,756</u>	<u>221,81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由銀行提供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額度均為40,000千元，已使用額度均為3,000千元。
-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間與原料供應商Avnet Asia Pte Ltd. Taiwan Branch簽訂購料合約，雙方約定自民國一〇〇年起未來二年依合約約定之採購量交付予本公司，且本公司應支付購料保證金美金1,840,000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購料保證金已全數支付，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另，依合約約定自簽約日起雙方交易滿一年則退回該購料保證金半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收回。
- (三)合併公司在國內透過代理商購買碩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碩公司)之產品，碩碩公司之競爭廠商O2 MICRO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O2公司)聲稱此等產品侵害其美國專利權，故在美國聯邦地方法院東德州馬歇爾分院(以下簡稱美國聯邦地方法院)對包含合併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提起民事訴訟。

前開民事訴訟經O2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撤回全部對所有被告金錢損害賠償之請求。其後美國聯邦地方法院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作出一審判決及禁止相關產品銷往美國之禁制令，並裁定本訴訟案所發生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計美金2,268,402.22元，應由合併公司、碩碩公司及聯昌公司等三家公司共同負擔。案經被告等向聯邦上訴巡迴法院提起上訴後，聯邦上訴巡迴法院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日作出判決，以下級法院認定被告侵害專利權之判決有程序違法，因而予以廢棄，並發回原審法院重新審理。至於訴訟費用之裁定，雖未直接經上訴法院審理，但一審判決已遭廢棄，該裁定已失所附麗，自屬當然無效。

案經發回美國聯邦地方法院後，法院僅就O2公司訴碩碩公司之案件先行審理，並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作出判決，判定碩碩公司雖有侵害O2公司之專利權但非惡意所為，嗣經碩碩公司提起上訴後，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CAFC)復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十八日以判決駁回碩碩公司之上訴，並維持下級法院判決。至於合併公司與O2間之訴訟，業於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與前述O2對碩碩之訴訟程序分離，惟迄今為止，合併公司仍未接獲美國法院之開庭通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使用碩頤公司產品而受牽連，且在得知碩頤公司產品有此糾紛後，即切換成無侵權糾紛之替代材料，而根據合併公司與碩頤公司簽訂之智慧財產權擔保書，若合併公司因其產品而衍生所承擔之責任、損失、損害、費用或其他支出，碩頤公司皆應負完全之補償責任，基此，碩頤公司應承擔合併公司因此所負擔之裁定費用，故上述專利訴訟案所裁定應共同負擔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對合併公司之財務尚無重大影響。

(四)合併公司與駿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駿林公司)間給付貨款事件，經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向臺灣板橋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該訴訟已終結，駿林公司應給付貨款新台幣32,634千元及訴訟費用新台幣299千元予本公司，嗣後，駿林公司無力清償債務，該所有財產已遭他債權人查封，合併公司並有參與分配，因債權人眾多，全案尚由台灣台南地方法院處理中。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已將上列帳款全數提列壞帳，故對合併公司之財務報表應無重大影響。

(五)行政院環保署(下稱「原處分機關」)前依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日環署基字第1000116398號函(「原處分」)，以合併公司公司若干型號之工業用電源供應器(IPC)，亦符合列管之「供個人電腦使用之電源器」為由，遂命合併公司補繳九十六年三月至一〇〇年二月之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費計新台幣8,981千元；合併公司則以原處分機關所據以認定之查核標準(三項認定原則)欠缺法源依據且與依法行政原則有違等理由對原處分不服遂提起訴願，惟由行政院以決定駁回。合併公司不服，於一〇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提起行政訴訟，本件現由臺灣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另因訟願法第九十三條第一項規定：「原行政處分之執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不因提起訴願而停止。」，故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已於一〇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將上開金額收取完畢，合併公司帳列營業費用項下，即便本件訴訟結果不利於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亦無須再因此支出任何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費。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26,783	784,725	2,411,508	1,425,718	754,489	2,180,207
勞健保費用	4,394	60,378	64,772	5,737	57,438	63,175
退休金費用	72,503	39,905	112,408	62,993	36,461	99,45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525	34,883	58,408	14,840	30,829	45,669
折舊費用	123,600	80,106	203,706	120,519	68,922	189,441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2,409	2,409	3,926	5,142	9,06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及出 資情形%	備 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93,711	\$ 20,392	-	20,392	-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	"	3,860,706	51,306	-	51,306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	7,078,810	100,083	-	100,083	-	
	寶來得寶基金	-	"	871,148	10,233	-	10,233	-	
	華南永昌鳳翔基金	-	"	1,919,398	30,562	-	30,562	-	
	復華人幣貨幣市場基金	-	"	900,000	44,289	-	44,289	-	
	復華人民幣債券基金	-	"	300,000	14,699	-	14,699	-	
					<u>271,564</u>		<u>271,564</u>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旭隼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309,187	\$ <u>731,866</u>	10.24	<u>731,866</u>	10.24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銷貨)	(545,013)	(4.38)	註一	-		173,913	5.87	
本公司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銷貨)	(384,860)	(3.09)	註一	-		102,377	3.45	
本公司	FSP Power Solution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貨)	(178,109)	(1.43)	註一	-		95,870	3.23	
本公司	FSP North America	"	(銷貨)	(510,498)	(4.10)	註一	-		159,229	5.37	
本公司	無錫仲漢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銷貨)	(128,792)	(1.03)	註一	-		34,587	1.17	(註四)
本公司	善元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14,054)	(1.72)	註一	-		29,142	0.98	(註四)
本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銷貨)	(213,735)	(1.72)	註一	-		73,932	2.49	(註四)
本公司	輝力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費	1,030,739	-	註二	-	註二	(91,950) (註三)	(2.38)	(註四)
本公司	仲漢公司	"	加工費	405,992	-	註二	-	註二	(39,378) (註三)	(1.02)	(註四)
本公司	無錫全漢公司	"	加工費	313,079	-	註二	-	註二	(45,114) (註三)	(1.17)	(註四)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交易價格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另，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付款。

註三：包括進貨及加工費產生之應付帳款。

註四：已合併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173,913	3.23	-		123,924 (截至103.3.17止)	-
本公司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102,377	4.87	-		48,427 (截至103.3.17止)	-
本公司	FSP North America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159,229	3.14	-		65,542 (截至103.3.17止)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善元公司	1	營業收入	214,054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1.38 %
	"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1	營業收入	213,735	"	1.38 %
	"	輝力公司	1	銷貨成本	1,030,739	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6.67 %
	"	仲漢公司	1	"	405,992	"	2.63 %
	"	無錫全漢公司	1	"	313,079	"	2.03 %
1	善元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1	營業收入	204,407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1.3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間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五)	本期總列之投資損益註(五)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1,136,882	1,136,882	32,202,500	100.00	2,264,405	1,136,882	(37,194)	(37,194)	子公司
	FSP Group Inc.	英屬開曼群島	辦理安規認證事宜	1,752	1,752	50,000	100.00	1,074	1,752	(306)	(306)	子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40,925	40,925	1,109,355	100.00	56,568	40,925	2,731	2,731	子公司
	善元科技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生產及買賣	270,469	270,469	14,952,000	67.17	531,000	270,469	50,050	33,618	子公司
	兆漢公司	台灣	研發	-	8,800	-	-	-	-	1,343	738	子公司
	Harmony Trading (HK) Ltd.	香港	轉投資	45	45	10,000	100.00	2,153	45	(332)	(331)	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62,883 (註二)	62,883 (註二)	2,100,000	100.00 (註二)	55,333 (註二)	62,883	(7,170)	-	孫公司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89,857 (註二)	89,857 (註二)	3,000,000	100.00 (註二)	292,250 (註二)	89,857	(35,273)	-	孫公司
	Famous Holding Ltd.	薩摩亞國	轉投資	807,483 (註二)	807,483 (註二)	27,000,000	100.00 (註二)	1,230,411 (註二)	807,483	62,297	-	孫公司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薩摩亞國	轉投資	32,984 (註二)	32,984 (註二)	1,100,000	100.00 (註二)	18,417 (註二)	32,984	1,595	-	孫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轉投資	141,042 (註二)	141,042 (註二)	4,770,000	100.00 (註二)	88,703 (註二)	141,042	(5,599)	-	孫公司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五)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五)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Amacrox GmbH	德國	電源供應器 買賣	18,181 (註三)	18,181 (註三)	25,000	100.00 (註三)	(1,013) (註三)	18,181	(2,859)	-	孫公司
	FSP Group USA Corp.	美國	電源供應器 買賣	14,903 (註三)	14,903 (註三)	247,500	45.00 (註三)	26,004 (註三)	14,903	820	-	孫公司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轉投資	3,279 (註三)	3,279 (註三)	1,000	100.00 (註三)	18,736 (註三)	3,279	5,197	-	孫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美國	電源供應器 買賣	233,850 (註四)	233,850 (註四)	600,000	100.00 (註四)	254,122 (註四)	233,850	(7,577)	-	孫公司
	Luckyield Co., Ltd.	薩摩亞國	轉投資	4,500 (註四)	4,500 (註四)	45,000	100.00 (註四)	2,627 (註四)	4,500	(382)	-	孫公司

註一：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三：係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分別持股100%、45%及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四：係善元科技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善元科技公司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五：該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六：本公司與合併公司個體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 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 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輝力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53,519	(二)	72,004	-	72,004	(69,048)	100.00 (註二)	(69,048) (註二)	346,309 (註二)	197,299
仲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123,511	(二)	104,342	-	104,342	(35,328)	100.00 (註三)	(35,328) (註三)	290,383 (註三)	75,044
無錫全漢	電源供應器加工	608,992	(二)	508,326	-	508,326	(42,810)	100.00 (註四)	(42,810) (註四)	235,250 (註四)	-
無錫仲漢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471,176	(二)	380,595	-	380,595	105,111	100.00 (註四)	105,111 (註四)	1,001,196 (註四)	-
翠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147,570	(二)	20,196	-	20,196	107,935	96.20 (註五)	103,833 (註五)	664,865 (註五)	-
江蘇全漢公司	各種節約電能之研發設計	120,998	(二)	13,380	-	13,380	(11,950)	86.87 (註六)	(11,950) (註六)	63,552 (註六)	-
東莞潤特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44,605	(二)	38,038	-	38,038	1,590	100.00 (註七)	1,590 (註七)	18,228 (註七)	-
浩漢公司	變壓器加工	185,338	(二)	-	-	-	(5,527)	100.00 (註八)	(5,527) (註八)	89,270 (註八)	-
南京博爾得公司	電源供應器設計、生產與買賣	61,979	(二)	-	-	-	(28,026)	39.09 (註九)	(13,320) (註九)	42,555 (註九)	-
蘇州向元公司	電源供應器設計、生產與買賣	4,471	(二)	-	-	-	(569)	67.17 (註十)	(382) (註十)	2,627 (註十)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二：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三：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四：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孫公司Famous Holding Ltd.，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amous Holding Ltd.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五：係本公司透過無錫仲漢再投資之持股比例96.2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無錫仲漢各該項目之數額。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六：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FSP Technology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60%之被投資公司，以及本公司透過善元科技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3Y Power Technology Inc.再投資之持股比例4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及3Y Power Technology Inc.各項目之數額。江蘇全漢公司係由本公司以3Y Power Technology Inc.之盈餘再增資。

註七：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八：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各該項目之數額。浩漢公司係由本公司以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及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所獲配之大陸地區投資事業股利間接投資。

註九：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FSP Technology Inc. (BVI)與本公司透過善元科技公司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3Y Power Technology Inc.，共同再投資之持股比例合計86.87%之江蘇全漢公司再投資之持股比例45%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江蘇全漢公司各該項目之數額。南京博蘭得公司係由本公司以3Y Power Technology Inc.之盈餘透過江蘇全漢間接投資設立。

註十：本公司透過善元科技公司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Luckyfield Co., Ltd.，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Luckyfield Co., Ltd.各該項目之數額。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95,052 (註2)	1,005,970 (註2)	3,896,847
(港幣 12,500千元及 美金 32,140千元)	(港幣 12,500千元及 美金 32,140千元)	

註1：淨值60%。

註2：以上大陸地區投資之相關金額，除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採歷史匯率，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29.6888，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8318，港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8274)外，實收資本額、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及期末投資金額係以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29.805，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9190，港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8430)。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本公司、善元及其他，各部門分別自行製造及銷售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產品別事業單位，並針對客戶產品功能性之需求提供不同之產品。由於每一產品別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調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度				
	本公司	善元公司	其 他	調整 及沖銷	合 併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758,905	925,656	2,687,060	-	15,371,621
部門間收入	613,348	357,445	221,617	(1,192,410)	-
收入合計	<u>\$ 12,372,253</u>	<u>1,283,101</u>	<u>2,908,677</u>	<u>(1,192,410)</u>	<u>15,371,621</u>
部門損益	<u>\$ 493,805</u>	<u>58,008</u>	<u>(54,401)</u>	<u>-</u>	<u>497,412</u>
	101年度				
	本公司	善元公司	其 他	調整 及沖銷	合 併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112,977	1,077,733	2,321,214	-	16,511,924
部門間收入	552,643	308,290	1,830,476	(2,691,409)	-
收入總計	<u>\$ 13,665,620</u>	<u>1,386,023</u>	<u>4,151,690</u>	<u>(2,691,409)</u>	<u>16,511,924</u>
部門損益	<u>\$ 516,282</u>	<u>47,677</u>	<u>25,539</u>	<u>-</u>	<u>589,498</u>
部門資產	<u>\$ -</u>	<u>-</u>	<u>-</u>	<u>-</u>	<u>-</u>

註：因未提供部門總資產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

地 區	102年度	101年度
亞 洲	\$ 10,553,988	12,398,641
歐 洲	2,810,841	2,624,383
美 洲	1,851,924	1,385,749
澳 洲	137,903	100,921
非 洲	16,965	2,230
合 計	<u>\$ 15,371,621</u>	<u>16,511,924</u>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台 灣	\$ 727,725	656,984	672,443
大 陸	833,458	888,181	996,999
其他國家	2,542	4,083	5,942
合 計	<u>\$ 1,563,725</u>	<u>1,549,248</u>	<u>1,675,384</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皆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39,026	-	3,939,026	3,348,567	-	3,348,5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8,712	-	218,712	311,780	-	311,780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038,719	-	4,038,719	4,713,200	-	4,713,200
其他金融資產	24,028	(24,028)	-	24,750	(24,750)	-
當期所得稅資產	-	323	323	-	13	13
存 貨	1,475,628	-	1,475,628	2,208,604	-	2,208,604
預付款項	-	90,481	90,481	-	116,292	116,292
其他流動資產	127,180	(65,617)	61,563	101,058	(90,432)	10,62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5,134	(25,134)	-	34,738	(34,738)	-
流動資產合計	9,848,427	(23,975)	9,824,452	10,742,697	(33,615)	10,709,0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06,312	406,312	-	243,535	243,535
採用權益之投資	26,045	(2,102)	23,943	26,854	(2,643)	24,2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00	(38,000)	-	38,000	(38,00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8,467	(11,057)	1,247,410	1,379,390	(8,045)	1,371,345
無形資產	290,838	(56,553)	234,285	294,881	(58,024)	236,8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6	39,931	40,307	1,097	48,412	49,509
其他資產	53,379	55,292	108,671	81,473	54,936	136,409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67,105	393,823	2,060,928	1,821,695	240,171	2,061,866
資產總計	\$ 11,515,532	369,848	11,885,380	12,564,392	206,556	12,770,948
負 債						
短期借款	\$ 146,525	-	146,525	121,617	-	121,61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509,427	-	4,509,427	5,530,670	-	5,530,670
其他應付款	648,854	34,475	683,329	728,011	28,396	756,407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7,393	-	107,393	143,644	-	143,644
其他流動負債	104,784	(2,102)	102,682	73,335	(2,643)	70,692
流動負債合計	5,516,983	32,373	5,549,356	6,597,277	25,753	6,623,0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0	1,143	1,493	1,717	1,204	2,92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851	46,555	78,406	35,569	46,816	82,385
存入保證金	243	-	243	247	-	247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444	47,698	80,142	37,533	48,020	85,553
負債總計	5,549,427	80,071	5,629,498	6,634,810	73,773	6,708,583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股 本	2,298,768	-	2,298,768	2,287,618	-	2,287,618
資本公積	1,301,375	(21,125)	1,280,250	1,288,499	(23,586)	1,264,913
法定盈餘公積	646,470	-	646,470	586,702	-	586,702
保留盈餘	1,242,776	64,012	1,306,788	1,181,648	81,919	1,263,56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9,397	(121,153)	18,244	217,184	(131,085)	86,0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68,312	368,312	-	205,535	205,53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628,786	290,046	5,918,832	5,561,651	132,783	5,694,434
非控制權益	337,319	(269)	337,050	367,931	-	367,931
權益總計	5,966,105	289,777	6,255,882	5,929,582	132,783	6,062,3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515,532	369,848	11,885,380	12,564,392	206,556	12,770,948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6,511,924	-	16,511,924
營業成本	(14,042,624)	-	(14,042,624)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542	-	542
營業毛利	2,469,842	-	2,469,842
營業費用	(1,806,638)	(6,360)	(1,812,998)
營業利益	663,204	(6,360)	656,8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9,449	(9,932)	169,517
稅前淨利	842,653	(16,292)	826,361
減：所得稅費用	(237,526)	663	(236,863)
本期淨利	605,127	(15,629)	589,498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9,899)	(69,8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162,777	162,777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3,067)	(3,067)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521)	(5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90,332	90,3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5,127	74,703	679,83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79,445	(15,468)	563,977
非控制權益(2,3)	25,682	(161)	25,521
本期淨利	\$ 605,127	(15,629)	589,4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56,460	656,460
非控制權益	-	23,370	23,3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679,830	679,830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採用豁免，將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轉換至IFRS後，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將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費用	\$	2,180
確定福利精算損失		<u>(2,546)</u>
所得稅前淨利調整數	\$	<u><u>(366)</u></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1,159)	(10,0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6,555)	(46,8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9,811	9,661
非控制權益	<u>(2)</u>	<u>-</u>
保留盈餘調整數	\$ <u><u>(47,905)</u></u>	<u><u>(47,165)</u></u>

- 2.未依持股比例參與被投資公司增資而產生之股權比例異動，依我國會計準則應計算可享淨值差異，並調整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採用IFRSs後，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IFRSs問答集」，不符合IFRSs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因此，合併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IFRSs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轉列保留盈餘，依此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轉列保留盈餘之金額均為36,148千元。

- 3.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此類資產先前係按成本列報。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162,777
綜合損益調整數	\$	<u><u>162,777</u></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06,312	243,53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00)	(38,000)
其他權益調整數	<u>\$ 368,312</u>	<u>205,535</u>

- 4.原會計政策下合併個體之投資控股及研發公司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轉換後依據IAS21判斷後其功能性貨幣應更改為新台幣，故於轉換日將其功能性貨幣由原採用之貨幣再衡量為新台幣。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外支出	\$ (9,932)
綜合損益調整數	<u>\$ (9,932)</u>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1,153	131,085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21,153</u>	<u>131,085</u>

- 5.合併公司股份基礎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者，係採內含價值基礎衡量。依IFRSs之規定，企業取得商品或勞務之交易，其對價係股份基礎給付者，需以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採用IFRSs選擇豁免之規定，對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既得或已交割者，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認列酬勞成本；對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既得或未交割者，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應認列之酬勞成本。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費用	\$ (2,461)
綜合損益調整數	<u>\$ (2,461)</u>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15,023)	(12,562)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5,023)</u>	<u>(12,562)</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6.我國會計準則就累積帶薪假未有相關規範；採用IFRSs後，員工休假權利如為累積給薪休假者，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

	101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費用	\$	(6,079)
所得稅前淨利調整數	\$	(6,079)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	\$ (34,475)	(28,3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43	2,809
非控制權益	271	-
保留盈餘調整數	\$ (30,361)	(25,587)

- 7.前述前動分別依所得稅稅率17%計算對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增加列示如下：

	101.12.31	101.1.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互抵	\$ 1,143	1,204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 1,143	1,204

對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影響係減少所得稅費用計663千元。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謹於同是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此項變動使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1,143千元及1,204千元。

- 8.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聯屬公司間往來之未實現利益係列報於負債科目，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計財務報導準則係列報於採權益法之投資減項，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採權益法之投資分別減少2,102千元及2,643千元。

- 9.上述變動減少(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101.12.31	101.1.1
退休金	\$ (47,905)	(47,165)
員工福利	(30,361)	(25,587)
資本公積	21,125	23,5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1,153	131,085
保留盈餘	\$ 64,012	81,919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我國會計準則就購置固定資產之預付款項係帳列固定資產項下，惟轉換IFRSs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茲彙總此項重分類之影響如下：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 (11,057)	(8,045)
其他資產增加	\$ 11,507	8,045

11.重分類

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IFRSs應作為預付租賃款，並於租賃期間內按所提供之效益型態攤銷；採用IFRSs後，依規定將大陸地區子公司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並將屬一年內之預付租金轉列預付款項項下，另將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當期所得稅資產及預付款項項下。

茲彙總重分類之影響如下：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預付款項增加	\$ 90,481	116,292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 44,235	46,891
當期所得稅資產增加	\$ 323	1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4,028)	(24,75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65,617)	(90,432)
土地使用權減少	\$ (45,394)	(48,014)